

高級中等教育

「高級中等教育法」於 102 年 7 月 10 日制定公布，高級中等教育係為接續九年國民義務教育，以發展學生潛能，奠定學術研究或專業技術知能之基礎，並培養五育均衡發展之優質公民為目標。高級中等教育階段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適性、就近入學，學生採免試入學為主，依其性向、興趣及能力自願入學，並依一定條件採免學費方式辦理。高級中等學校類型分為普通型、技術型、綜合型及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另為落實適性發展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當前主要工作如下：

一、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下稱 108 課綱）

由課程發展、教學增能、師資培力及考招連動等 4 大協作系統，規劃推動相關配套，並自 106 年起逐年挹注資源，迄今已達約 450.7 億元。108 課綱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綱要連貫發展，並以「核心素養」為主軸，改變以往偏重「知識」傳遞的規劃，亦同時重視「能力」與「態度」，期透過探究、實作，落實生活應用及跨領域學習，讓孩子適性發展，並有能力面對未來世界的挑戰。未來將持續透過專業團隊及各項配套措施，精進教師專業知能及學校教學資源，使 108 課綱落實於各高級中等學校，俾培育學生成為自發、互動、共好的終身學習者。

二、一定條件免學費

鼓勵就學區推動優先免試入學，逐年提升優先免試入學名額比率及推動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與國高中六年一貫完整學習，促進區域教育機會均等、鼓勵就近入學及照顧弱勢學生就學權益。另為因應自 103 學年度起全面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達成教育機會均等的理想，並減輕家庭就學經濟負擔，實施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方案，其就讀公立高中者，家庭年所得總額 148 萬以下者，免納學費；如超過者，公立高中不補助，私立高中則考量家庭經濟負擔給與定額補助 5,684 元或 6,684 元，並為振興技職教育，就讀高職者，不分公立學校全面免納學費。

三、免試入學為主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係為延伸國民教育年限、提升中小學教育品質、成就每一個學子及厚植國家競爭力而規劃，入學管道以「免試入學」為主、「特色招生」為輔，109 學年度各就學區免試入學總名額達 91.19%，提供「量足、質優、多元化」的就學機會供學生適性選擇。適性入學首重教學正常化，幫助學生五育均衡發展，開展多元智能，發展自己的優勢能力。「免試入學」指免入學測驗，亦不採計國中在校評量成績（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 3 領域除外），讓學生依性向、興趣、志願等選擇直升或進入就學區內學校就讀。免試入學的重點不在「考試成績高低」，而在「如何選擇適合學校」，因此國中階段加強探索性向與適性輔導等工作，幫助學生了解自己性向、興趣及能力，並得到進路選擇的建議，適性選擇就讀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

四、學校均優質化

「均優質化輔助方案」自 96 學年度起辦理，分成 3 大方案「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均質化實施方案」，目標為協助學校發展多元選修課程，以輔助學校建立具備校本特色之課程，並持續強化適性學習社區內學校之合作，由橫向整合延伸至縱向連結，加強高級中等學校與國中及大專校院間的垂直連結，共享師資、課程、設備等教育資源，達成適性就近入學之目標。

五、扎根中小學國際教育

為符應中小學國際化趨勢，於 109 年 5 月發布「中小學國際教育白皮書 2.0 版」，以接軌國際、鏈結全球為願景，積極培育全球公民、促進教育國際化及拓展全球交流為目標，鼓勵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縣（市）政府配合設置國際教育專責單位及人力，並指定任務學校承辦國際教育地方培力團、國際教育行政支援窗口及國際教育資源中心，期望國際教育 2.0 的啟動，能匯聚社會各界的信念與行動，再次引領我國中小學教育開啟國際化新頁。